

积极有效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坚决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

全国人大代表 陕西省财政厅党组书记、厅长 | 丁云祥

2020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也是脱贫攻坚发起总攻、夺取全胜的决战之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为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下达了总攻令，吹响了冲锋号。4月20日至23日，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期间，专程到陕西商洛、安康实地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并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为我们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进一步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思想武器、注入了强大动力。财政作为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必须积极履行脱贫攻坚政治责任，慎终如始，善作善成，充分发挥在脱贫攻坚资金保障中的主导作用，全力保障资金投入，针对薄弱环节补短板，加强扶贫资金监管，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决战决胜。

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进一步增强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是马克思主义反贫困理论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特别是在决战决胜脱贫攻



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充分肯定了脱贫攻坚取得的成绩，深刻分析了脱贫攻坚面临的形势任务，就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工作进行了再动员、再部署，向全党全社会发出了决战决胜的总攻令。在陕西考察期间，习近平总书记着重强调：发展扶贫产业，重在群众受益，难在持续稳定；要延伸产业链条，提高抗风险能力，建立更加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确保贫困群众持续稳定增收；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这些为我们

实现脱贫攻坚的决战决胜进一步指明了方向。财政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持续深入学习、全面系统领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确保财政支持服务脱贫攻坚各项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推进。要从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中汲取力量、增强干劲，咬定如期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不动摇，立足财政职责定位，扛起财政政治责任，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对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

决策部署,严格对标对表打赢脱贫攻坚战行动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进一步明确薄弱环节和主攻方向,坚决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积极有效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做好脱贫攻坚投入保障、扶贫资金监管、绩效管理、财税政策支持、定点帮扶等工作,为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提供扎实的财政保障。

持续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全面贯彻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财政政策

各级各类扶贫资金是支持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军需粮草。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的7次脱贫攻坚座谈会上,都对强化资金投入保障提出明确要求。尽管今年受经济下行压力和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叠加影响,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但在脱贫攻坚进入决战决胜时刻,财政收入再难,也要扛起脱贫攻坚资金保障重任。财政部门要坚持将脱贫攻坚作为财政投入的重点领域优先保障,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盘活存量资金等措施,多渠道筹集资金,持续加大扶贫资金投入,落实好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不低于中央增幅且占中央投入30%以上的政策要求。同时,严格落实深度贫困地区资金投入要求,新增资金继续向深度贫困地区倾斜,持续加大对深度贫困地区的支持力度,确保达到增幅要求,坚决防止财政扶持政策出现急刹车。要按照“四个不摘”要求,切实保障好已摘帽县巩固脱贫成果资金需求,对已经实现稳定脱贫的,统筹安排专项扶贫资金,支持非贫困县、非贫困村的贫困人口脱贫。要加大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力度,在按需而整的前提下,做到应整尽整,避免出现摘

帽退出后整合资金断崖式下降情况。

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资金用在刀刃上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扶贫资金是贫困群众的‘救命钱’,一分一厘都不能乱花。”随着扶贫资金投入规模不断扩大,为确保在充分发挥扶贫资金效用的同时保证资金安全,财政部门必须始终把扶贫资金监管放在与增加扶贫资金投入同等重要的位置,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薄弱环节,不断完善监管手段和方式,健全部门协同、责任共担、上下联动的扶贫资金监管机制,不因脱贫而松劲,不因收官而松懈,保持监管的高压态势。一是进一步夯实资金的监管责任。横向上按照“谁管项目、谁使用资金、谁对资金安全负责”的原则,落实资金使用管理部门监管责任主体。纵向上,按照“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夯实市县项目资金管理的主体责任。二是严格落实关于加快财政扶贫资金支出进度的要求,采取催办、约谈、督办、回收等措施,加快资金下达、拨付和支出。三是充分发挥好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作用,进一步完善监控平台功能,优化监控平台操作流程,强化技术保障,做好业务管理、数据对接等工作,加强指导培训,积极推动监控平台向部门和乡镇延伸,充分发挥监控平台的实时监督和预警作用。四是完善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台账,及时更新数据,加强横向与部门间、纵向上下级财政间的对账工作,做到资金来源清晰、流向清楚、使用规范,不断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五是严格落实项目资金安排的公告公示等管理制度,自觉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六是对扶贫项目资

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将所有扶贫项目绩效目标随同预算资金同步下达,推动扶贫资金管理从“重投入”向“重结果”转变。继续加强扶贫专项资金和涉农整合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正向激励作用。七是加强乡镇财政建设,切实提高乡镇财政管理水平,解决资金监管“最后一公里”的问题,更好发挥乡镇财政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中的就近监管作用,确保高质量完成好财政支持脱贫攻坚决战任务。

抓紧抓实各类问题整改,全面补齐脱贫攻坚工作的短板和弱项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巡视发现问题的目的是解决问题,发现问题不解决比不巡视的效果还坏;强调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关键要在整改上发力。还特别强调,整改不到位,就是对人民不负责任。财政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觉悟,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在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关于2019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等情况的汇报》和《关于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情况的综合报告》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把问题整改作为检验“两个维护”的重要标尺,聚焦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和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反馈问题以及各类审计、检查、督导发现的问题,主动认领,列出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逐个进行整改销号,全力以赴、动真碰硬抓好整改落实。要坚持举一反三,建立倒查机制,查清发生问题的真实原因和具体环节,有针对性地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真正用制度堵塞漏洞,巩固整改成果,避免“旧病复发”。

积极履职尽责强化扶贫资金保障 全力支持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

全国人大代表 甘肃省财政厅党组书记、厅长 | 张智军

近年来,甘肃省财政厅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持把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底线任务,积极履职尽责,强化扶贫资金保障,过去五年累计筹措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69亿元,年均增长55.2%,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各项任务顺利推进。截至2019年底,甘肃贫困人口由2015年底的296万人减少到17.56万人,贫困发生率由14.3%降至0.9%,为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奠定了坚



持续深入推进扶贫领域作风建设,以“硬作风”决胜“硬任务”

脱贫攻坚战是一场不能输也输不起的硬仗。打硬仗就要有过硬作风。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脱贫攻坚工作要实打实干,一切工作都要落实到为贫困群众解决实际问题上,切实防止形式主义,不能搞花拳绣腿,不能搞繁文缛节,不能做表面文章。”财政部门要持续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对贪污侵占、虚报冒领、吃拿卡要、优亲厚友等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一查到底,对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等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严肃问责,确保党的各项扶贫政策真正惠及群众。要紧盯关键少数,深入查找和整治脱贫攻坚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

义问题,对执行中央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不担当不作为、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阳奉阴违、虚报浮夸和搞数字脱贫、虚假脱贫的突出问题,精准运用“四种形态”严肃执纪,确保脱贫攻坚取得最后胜利。

多措并举巩固脱贫成果,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脱贫攻坚任务完成后,扶贫工作重心将由解决绝对贫困转向解决相对贫困,扶贫工作方式由集中作战调整为常态推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退出的贫困县、贫困村、贫困人口,在过渡期内,主要政策措施不能急刹车,要保持现有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同时要针对主要矛盾的变化,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统筹纳入乡村

振兴战略,建立长短结合、标本兼治的体制机制。财政部门作为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先行军”,要坚持现行目标标准不动摇,继续支持解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和饮水安全方面的问题,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防止反弹。要继续加大对医疗救助资金和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投入,加快市县贫困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应保尽保,强化对没有劳动能力的特殊贫困人口的兜底保障。加大对产业、就业和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的支持力度。要主动作为,科学谋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战略衔接相关工作,研究制定财政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贯彻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措施,建立解决相对贫困财政投入长效机制。■

责任编辑 廖朝明